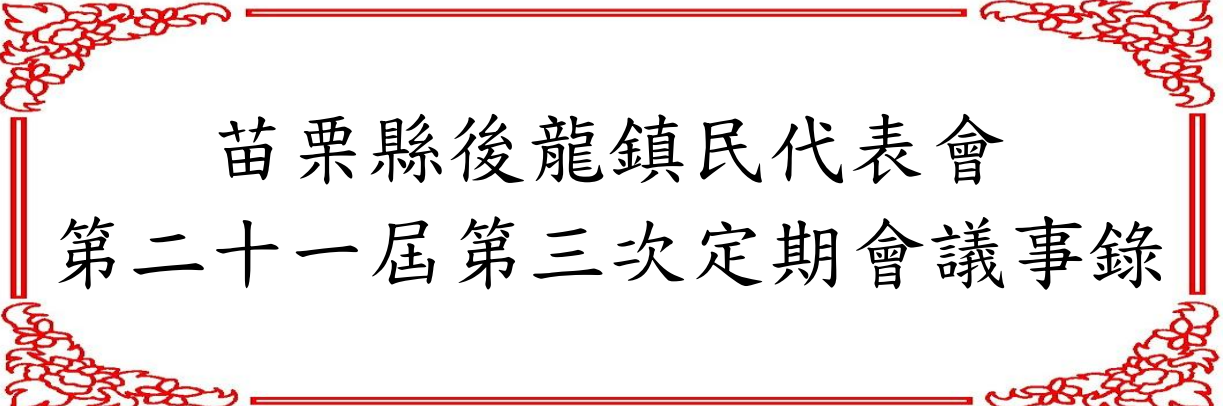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年 5 月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
第二十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事錄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 編印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三次定期會議事錄目錄

壹、議事日程表

- 一、預定議事日程表 1
- 二、實際議事日程表 2

貳、會議概況

- 第一次會議 3
- 第二次會議 5
- 第三次會議 7
- 第四次會議 14
- 第五次會議 19
- 第六次會議 26
- 第七次會議 31
- 第八次會議 34
- 第九次會議 43

參、附錄

-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一覽表 54
- 二、代表出席狀況一覽表 55

壹、議事日程表

一、預定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10時至12時	下午2時至5時	
5月4日	一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5月5日	二	一、開幕典禮 二、鎮長施政報告 三、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一次會議
5月6日	三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二次會議
5月7日	四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三次會議
5月8日	五	總質詢		第四次會議
5月9日	六	例假日		
5月10日	日	例假日		
5月11日	一	總質詢		第五次會議
5月12日	二	討論提案		第六次會議
5月13日	三	討論提案		第七次會議
5月14日	四	討論提案		第八次會議
5月15日	五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第九次會議
本議程得經大會議決後更動				

二、實際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後龍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3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10時至12時	下午2時至5時	
5月4日	一	代表報到及預備會議		
5月5日	二	一、開幕典禮 二、鎮長施政報告 三、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第一次會議
5月6日	三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二次會議
5月7日	四	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第三次會議
5月8日	五	總質詢		第四次會議
5月9日	六	例假日		
5月10日	日	例假日		
5月11日	一	總質詢		第五次會議
5月12日	二	討論提案		第六次會議
5月13日	三	討論提案		第七次會議
5月14日	四	討論提案		第八次會議
5月15日	五	一、討論提案 二、臨時動議 三、閉會		第九次會議

貳、會議概況

大 會

第一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9 年 5 月 5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人事室課員詹舒瑁、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政風室主任劉詠琳、同光國小張校長傳源、龍坑國小彭校長國楨、維真國中陳校長乃妃、大山國小徐校長慶宏、成功國小黃校長俊杰、後龍國小林校長信全、海寶國小楊校長曼華、中和國小李主任尚儒、新港國中小職員許世樺、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鎮長施政報告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開幕典禮（如程序）

主席致開會詞：

朱鎮長、各位校長、公所各單位主管、各位代表同仁及各位記者朋友，大家好！今天召開本會第 21 屆第 3 次定期會，感謝各位在百忙當中前來參加，共同關心鎮政推行。

本次定期會是依據地方制度法第 34 條規定召開，會期 12 天。本次會議主要任務是聽取鎮長施政報告、公所各單位工作報告及審議各項提案，請各位同仁踴躍提供寶貴意見，為本鎮的施政提供建言。

最後敬祝本次大會圓滿順利，各位與會人員身體健康，闔家平安快樂。謝謝！

介紹及歡迎與會來賓（如簽到簿）

報告及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我們請朱鎮長(秋隆)做施政報告。

鎮長施政報告(如書面資料)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同仁對鎮長的施政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鎮長，這個清明節除草這項，你有沒有聽到什麼耳語？

朱鎮長秋隆：有 1、2 位鄉親在建議，認為有些地方的草怎麼沒有除到？但我必須跟代表報告的是，我們是針對鎮內 25 處的公墓範圍內才進行除草，並沒有針對亂葬的部分去做處理，所以有些鄉親可能誤會了，認為他們的祖先墳墓怎麼沒有除草到？是因為他們不在公墓的範圍內，我也責成民政課的承辦人針對公墓周邊不屬於公墓範圍內的墓地，在經費許可下我也希望能一起幫忙整理。

陳代表美雪：鎮長，這項業務以前沒有，但這個創舉確實不錯，民眾反應很好，不過要做到十全十美是不可能啦，民政課長，這個驗收了嗎？

李課長瑤庚：驗收了。

陳代表美雪：那你覺得如何？

李課長瑤庚：我覺得做得很好啊。

陳代表美雪：好，既然已經驗收了，我也不為難你們，就我知道這個廠商大概在清明節前 1、2 個月就開始除草了，等到民眾清明節去掃墓時草已經長很高了，而且他們在除草的時候可能沒有除到最底下，我希望明年你們驗收的時候，可以每個公墓都拍照提供給我們看看，亂葬崗不用沒關係，就像剛鎮長說的經費如果有多就順便做個公德也無妨，請務必落實監督責任，很多民眾都有跟我反應，我也去看了，草都長到快一尺高，不合理嘛，明年請務必落實。

朱鎮長秋隆：謝謝代表，我們會再好好檢討。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鎮長的施政報告還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的話，今天早上的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5 日(星期二) 11 時 50 分。

第二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人事室主任陳學豪、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政風室主任劉詠琳、農業課長陳海菁、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一）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依排定的議程，今天進行的是第二次會議，項目是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大家早。我們今天是第二次會議，我們今天安排的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今天留下來的有，民政課、文化觀光課、財行課、農業課、人事室還有圖書館，總共有六個課室的質詢，未排定的課室主管可以先離席，接下來首先我們就請民政課來做工作報告。

民政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民政課長的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民政課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其他代表沒意見的話，可以請課長先離席了，接下來請文化觀光課做工作報告。

文化觀光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文化觀光課長的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文化觀光課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的話，課長可以先離席了。接下來請財行課做工作報告。

財行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財行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財行課的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農業課做工作報告。

農業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農業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農業課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課長，今年的休耕轉作目前正在進行勘驗，不過有的因為沒有水所以田比較乾，有些作物像毛豆、綠肥等出的比較少，希望妳交代一下那些勘驗員，該怎麼做就怎麼做，不要太一板一眼好嗎?

陳課長海菁：好。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農業課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人事室做工作報告。請農業課長可以先離席了。

人事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人事室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人事室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接下來請圖書館做工作報告。

圖書館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謝謝圖書館管理員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圖書館管理員的工作報告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的話，今天議程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11 時 10 分。

第三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9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員呂秀敏、人事室主任陳學豪、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政風室主任劉詠琳、農業課員蕭貴華、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周政發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二）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依排定的議程，今天進行的是第三次會議，項目是各單位工作報告及質詢。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公所各位主管，大家早。昨天報告過的課室主管可以先離席，現在我們就請建設課來做工作報告。

建設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建設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建設課的業務有沒

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課長，現在開始鋪的 AC 是內政部的經費嗎?幾千萬?

蕭課長為澤：目前這是前瞻計劃第五階，現在已經在執行的發包金額是 3000 多萬。

陳代表美雪：那能提供這 3000 多萬的經費是作在哪裡的資料嗎?像上一回我提的大山里到目前一件都沒實施啊。

蕭課長為澤：工區位置到時候我請承辦人列表下來給代表。

陳代表美雪：好，麻煩了。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建設課的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的話，課長可以先行離席，接下來請清潔隊做工作報告。

清潔隊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清潔隊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清潔隊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隊長，我們農民用來蓋西瓜苗的蓋子妳曉得嗎?

王隊長玉美：有看過。

陳代表國忠：農民有反應說清潔隊不處理這個，是怎麼回事?

王隊長玉美：這個東西如果有去處我們當然會收，但沒去處的話...，這個部分我回去後再跟廠商確認一下，看這個材質到底能不能回收?

陳代表國忠：要是不能回收的話，這個要怎樣處理?

王隊長玉美：如果不能收就只能當垃圾。

陳代表國忠：當垃圾的話，為什麼清潔隊不收?

王隊長玉美：這個問題是哪個里在反映呢?

陳代表國忠：溪洲跟秀水都有民眾反映。

王隊長玉美：是農民丟的量很大嗎？

陳代表國忠：妳認為西瓜蓋這個東西整理起來量會很多嗎？

王隊長玉美：我不曉得，所以我可能需要再了解一下。

陳代表國忠：妳跟農業課自行協調一下，等總質詢的時候再來回答。

王隊長玉美：好，會後我先去了解一下。

陳代表國忠：還有，上次我們有反映野貓野狗身上都有跳蚤，影響到環境的時候拜託妳們去消毒，妳們卻說沒有跳蚤的藥物，這是要規哪個課室負責？

王隊長玉美：五月份的時候我們要噴登革熱，到時候我再看藥物裡面可不可以...

陳代表國忠：登革熱跟跳蚤的藥物絕對不一樣啦。

王隊長玉美：我是指環境衛生用藥裡面看還有沒有其他可以幫忙的。

陳代表國忠：妳們也可以行文給環保署還是其他相關單位，看這個有沒有藥物可以處理。

王隊長玉美：這個會後我再去問。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清潔隊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的話，接下來請社會福利課做工作報告。請清潔隊長可以先離席了。

社會福利課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社會福利課長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社會福利課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課長，妳剛那個防疫補助的紓困方案講那麼長一串也沒用，我們很難去跟民眾解釋啊，下禮拜最新版本出來後簡單扼要講一講就好。

王課長阿保：好，另外農漁民的部分請民眾問農漁會，關於其他沒投保的部分，請他們下禮拜一下午過後再來申請，申辦期間到六月底。

周主席政發：課長，等上面的定案之後，妳弄一些書面資料給代表，這樣代表比較好解釋啦。

王課長阿保：好。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社會福利課的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課長，下禮拜最後版本出來之後，我希望妳做個大型的海報，看需要什麼證件，每個里的公佈欄都張貼一張，麻煩里長協助一下。另外我要反映一下，為什麼有納稅的人反而領不到這個補助，這樣很不公平啊，開會時記得把我的心聲講一下。

王課長阿保：好。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社會福利課的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主計室做工作報告。請文化觀光課長可以先離席了。

主計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主計室主任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主計室業務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主任，我們納骨塔這次要舉債 1 億 3000 萬，這個業務是在財政還是主計？

陳主任碧雲：這個應該是由業務課民政課來提出。

陳代表國忠：那舉債的審查主計有負責嗎？

陳主任碧雲：這個要送到縣政府的公共債務委員會審查。

陳代表國忠：那我請教一下，我們要舉債的利息是誰訂的？

陳主任碧雲：目前民政課是有寫一個計畫書，由業務課依郵局的定存利率去訂的，到時候會上網招標，所以目前利率示還沒確定的，只是預估數而已。

陳代表國忠：那預估數是多少？

陳主任碧雲：我手邊目前沒這個資料，最終還是要看上網招標後，有哪些銀行來投標，到時候肯定是取利率最低的。

陳代表國忠：是用有利標還是最低標？

陳主任碧雲：這個要看財行課怎麼辦招標，我不太清楚。

陳代表國忠：那招標的底價會不會送到妳這裡？

陳主任碧雲：我不知道他們的程序會不會到我這邊。

陳代表國忠：不知道？帳不是你在管的嗎？

陳主任碧雲：這個實務面還是回歸他們在做。

陳代表國忠：民政課他們有沒有算過這個 1 億 3000 萬要多久才能回本？

陳主任碧雲：這個在計畫書內都有提到，這次應該有提案。

陳代表國忠：你看過計畫書了嗎？

陳主任碧雲：有。

陳代表國忠：他們預計多久會舉債完成？

陳主任碧雲：他們提案是預計 15 年償還，但最後定案的年限我不曉得有沒有改。

陳代表國忠：好。

周主席政發：主任，這件事妳們會後要好好準備一下資料，到時候跟我們代表詳細說明，代表們對這件事有很多疑問。各位代表對於主計室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接下來請政風室做工作報告。請主計室主任可以先離席了。

政風室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政風室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政風室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的話，接下來請市場做工作報告。

市場工作報告：如書面資料(略)。

質詢紀要：

周主席政發：謝謝市場管理員的工作報告。各位代表對於市場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我有聽到民眾跟我反映，市場內的小巷道有些清潔工作沒做好，需要再加強一下。

莊管理員金火：好。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市場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關於這次的疫情，政府已經在紓困救助老百姓了，我們針對市場的租金一直要求說看能不能給予減免，這件事你們辦得怎樣了？業務單位有沒有提到鎮長這邊？

莊管理員金火：上次臨時會代表有提出這個建議，會後我有跟鎮長說暫時還不要，再看看情況。

陳代表國忠：全國各地都在處理公共租金這個問題了，為什麼你們不提出來？政府現金都在付了，我們給市場攤商打折也很正常吧？

莊管理員金火：四月份的時候縣府有針對市場租金減免調查，目前苗栗縣18鄉鎮都還沒有人做租金減免這個動作。

陳代表國忠：這個是我們後龍自己的事情，我們可以自己提出來照顧這些攤販百姓啊。

莊管理員金火：會後我再請示鎮長。

陳代表國忠：至少打個折讓民眾感受到回饋啊。

莊管理員金火：是，會後我會跟鎮長報告。

陳代表國忠：另外，市場內有野貓野狗，這件事你們有沒有通報苗栗縣動物防治所來抓？

莊管理員金火：我們有打過電話，也有來抓過，但他們只針對狗有抓，貓沒抓。

陳代表國忠：是嗎？我們溪洲這次通報半個月至少抓 10 幾隻貓，怎麼可能會沒抓貓，你自己要好好檢討一下。

莊管理員金火：是。

周主席政發：管理員，這個真的有啦，我跟你說動物防治所跟救難協會這兩塊都有在處理，你自己的業務要再加強一下。

莊管理員金火：是。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市場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管理員，目前防疫有在做消毒嗎？

莊管理員金火：之前三月份的時候，有拜託清潔隊每個禮拜一進去市場消毒，後來四月份開始經濟部中部辦公室委託工業局每個禮拜二下午來幫忙消毒；口罩方面之前也一直都有在發，這禮拜目前還沒收到貨，等到貨我會給攤販協會認購。

陳代表美雪：我建議你們要多跟清潔隊配合，每週消毒至少要兩次，不要指望中央，市場對我們太重要了，我們目前保持的不錯，希望能繼續維持下去，我們市場只有營運一個上午，下午都可以請清潔隊來幫忙啊。另外，我再建議一下，東邊的巷子我那天有經過，怎麼泥爛不堪，是不是要用水泥來弄一下？

莊管理員金火：那條巷子不屬於市場管理的。

陳代表美雪：了解。

周主席政發：各位代表對於市場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沒有意見的話，今天早上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05 月 07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10 分

第四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35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政風室主任劉詠琳、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總質詢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總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同仁、鎮長及各位公所主管，大家早。現在進行總質詢，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建言？請謝代表(海山)。

謝代表海山：建設課長，那個汙水的部分已經完工很久了，在成功路這段我希望你去看一下，去年過年的時候路邊都已經修好了，但路況實在太扯了，我現在都不想走那條路，過完年到現在都幾月了？AC 還不趕快鋪，你要趕緊催一下啊。

蕭課長為澤：整個工程弄好了，路面他們會修復。

朱鎮長秋隆：我來跟代表解釋一下，這是他汙水下水道處理好之後，還有一個接管工程，每一戶不管是住家還是店面都要接管到汙水下水道，所以現在鋪沒有用，到時候又要再挖起來，這個時間點算比較尷尬只能忍耐一下。

謝代表海山：那至少整理一下，讓路面好走一點啊。

朱鎮長秋隆：我會再請廠商處理好一點。

謝代表海山：現在的路況讓機車族很危險。

朱鎮長秋隆：我知道，整個市區現在都是這樣。

謝代表海山：那你叫廠商趕緊把管接一接。

朱鎮長秋隆：這部分是縣府負責發包的，他們現在還沒發包。每一戶要接管到汙水下水道都是由縣府來發包、施工，整個路段都弄好之後才會再鋪過，我知道很多民眾在反映路況不好，但現實問題就是這樣。

謝代表海山：我知道，但至少廠商要求現階段鐵板蓋的時候儘量平整一點。維真國中跟後龍國小那邊鋪一堆石頭真的要處理掉，鋪柏油就好，超多人在那邊滑倒。

朱鎮長秋隆：鋪石頭有個好處就是讓汽機車行經那裡時可以減速，畢竟那邊是學童行經之路。到時候要重鋪的時候我會請校方一同來評估，看是否需要重新整理過，到時候可以用槽化線的方式就好。

謝代表海山：對啦，改劃槽化線就蠻好的啊。

朱鎮長秋隆：不過這樣家長要接送孩子也是會罵。

謝代表海山：接送孩子都是載了就走，不會佔用多少時間啦。

朱鎮長秋隆：是沒錯，但劃了槽化線就是不能暫停。

謝代表海山：對啦，但你槽化線可以不要整個都劃啊，只要劃局部就好。

朱鎮長秋隆：好，我會朝這個方向進行，到時候我再跟校方研究一下。

謝代表海山：好啦，剩下就是趕緊接管接好、把路鋪好，這樣用路人才能安心。

朱鎮長秋隆：好。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建言？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市場管理員，現在後龍鎮市場的租金總收入一個月是多少？

莊管理員金火：約 20 萬初。

陳代表國忠：政府對於疫情的紓困花了不少錢，我一直希望你們研議租金減免，如果少個 30%也才 5、6 萬塊，減個三個月也才不到 20 萬，會影響到多少鎮庫嗎？

莊管理員金火：多少還是有差，這些原本都是要繳入公庫的錢。

陳代表國忠：公庫誰在管的？

張課長志宇：是我們財行課。

陳代表國忠：今年如果因為疫情，我們這樣減免少收入 20 幾萬，會有什麼影響嗎？

張課長志宇：我是建議管理員可以先去調查其他鄉鎮的租金費用，看是不是有比較便宜？

陳代表國忠：我不管有沒有比較便宜，我要的是一個象徵性的照顧形象。市場管理員，我們有在繳市場管理費的攤販有佔 30%嗎？

莊管理員金火：現在全部攤位一共 189 攤。

陳代表國忠：全部租出去了嗎？全後龍鎮只有 189 個人在市場做生意嗎？你有沒有調查過，假設我們市場要遷移的話，全部的攤販要合法化需要多少攤位才足夠？

莊管理員金火：如果按照去年外圍臨時攤販的部分有 100 多攤，但這個不是每天。

陳代表國忠：你有沒有規劃過新的市場需要準備多少攤位？

莊管理員金火：目前還沒到這個階段，所以還沒評估。

陳代表國忠：那這樣你在管什麼？有多少攤販沒有繳租金到鎮庫？

莊管理員金火：外圍的我們都沒有去收。因為這些不是屬於我們管理的部分，至於代表問說有沒有調查過全部的攤位數，我之前攤販集中區時我有調查過，大約 120 幾攤，但有些歐巴桑也不是每天來賣，她有菜才會來賣。

陳代表國忠：巷子裡面那些沒有繳租金的有多少？

莊管理員金火：沒有繳租金的不是我的管理範圍。

陳代表國忠：你有沒有調查過這樣的有多少？

莊管理員金火：沒有調查過。

陳代表國忠：如果我們減免個 20~30%，是不是可以讓攤商感受到我們有照顧的心意，一個月少收 20%也才幾萬塊？我們可以執行 2、3 個月等疫情好轉再恢復原狀，這樣對公所的形象也好、對攤商也好啊。

莊管理員金火：會後研議完再向代表報告。

陳代表國忠：我知道這不是你一個人可以決定的事，所以我在這邊也向鎮長建議，希望可以幫公所做個形象，可以真正落實照顧老百姓、攤商，謝謝。

朱鎮長秋隆：好，我們會研議。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建言？請莊代表(春秋)。

莊代表春秋：請教一下鎮長，自從農業課長上任之後，鄉親申請資材室的案件有幾件？完成的有幾件？怎麼完成的案件那麼少？很多鄉親再跟我反映這個問題。另外，申請一個雞舍有需要這麼困難嗎？要兩三個月、讓鄉親跑 10 幾趟，不能簡易一下嗎？

朱鎮長秋隆：雞舍？

莊代表春秋：有鄉親要把雞舍過戶給他兒子，結果跑了 10 幾趟。

朱鎮長秋隆：這個權限應該都在縣府才對。

林主任秘書澄清：我們應該是負責出示證明。

朱鎮長秋隆：我們出證明，再讓民眾去縣府改名過戶？

莊代表春秋：對啦，應該就是這樣，就一次到位給民眾就好了，不要一直來來回回補件。

林主任秘書澄清：這件事我大概知道，在南港的兩位民眾，他因為資料不齊總共來了三次，承辦人怎麼跟民眾溝通的，這個我還需要再了解一下，最終還是辦好了，雖然時間真的拉得有點長，我也是覺得莫名其妙，這個我們會再檢討。

莊代表春秋：再麻煩了，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建言？請周副主席(政發)。

周副主席政發：建設課長，你剛上任，先做個自我介紹吧，你對後龍了解多少？

蕭課長為澤：我叫蕭為澤，來後龍大概四年，我現在是代理課長，主要還是配合鎮長的施政計畫做執行。

周副主席政發：你們這些課長本身的溝通要做好一點，不要老是依賴鎮長作發言，那這樣的話，你們課長通通離席，留鎮長跟主秘就好了啊，自己要有擔當啦，好嗎？

蕭課長為澤：好。

周副主席政發：民政課長，上次講到那個公墓除草的事情，經費可以多編一點做好一點啊，不差多個 10 萬啦。

李課長瑤庚：可以。

周副主席政發：清潔隊長，那次跟妳講的高鐵橋下那雜草叢生，再麻煩妳

們派員過去除一下。

王隊長玉美：好。

周副主席政發：接下來我出個題目考考大家，A60分、B79分、C88分、D100分，哪個課室要來評分一下鎮長團隊的施政的表現？那請年紀最大的李課長(瑤庚)來回答一下好了。

李課長瑤庚：鎮長應該是屬於D100分，我們底下這些部屬比較跟不上他，常常指導我們。

周副主席政發：既然這樣我們就來談一下好望角，這邊花了很多錢，你認為有做得很好嗎？

李課長瑤庚：好望角這個我無法回答，因為那個不是我的業務。

周副主席政發：那邊的業務你佔了多少？

李課長瑤庚：差不多三分之一。

周副主席政發：那你對自己的表現評幾分？

李課長瑤庚：差不多60分吧。

周副主席政發：60分這樣夠嗎？身為一個老鳥至少要95分吧？希望你可以多努力啦。

李課長瑤庚：是，謝謝。

朱鎮長秋隆：跟副主席報告，我對自己的評分也是只有A60分而已，我們還有努力的空間。

周副主席政發：我覺得你至少還有C啦。

朱鎮長秋隆：貴會如果覺得有哪邊該加強的，請務必跟我說。

周副主席政發：之前我看到一件基層建設的公文，覺得很好笑，村里長要開座談會，這個章是誰蓋的？後龍鎮鎮長的章怎麼蓋小小一個？你們又不是我們的下屬，我們是平行單位。

朱鎮長秋隆：那個小官章可能是多蓋了，這個我們會改進。

周副主席政發：好。社會課長，這次疫情的紓困方案，新民里的老人福利中心，妳打算控制多久？

王課長阿保：這個要看中央疫情指揮中心的指示，到時候再來請示鎮長。

周副主席政發：不要老是講中央，你看新北市有好幾個地方都已經那個了。那些運動器材可以增加老人家的免疫力啊，另外老人共食的關懷據點有沒有封掉？

王課長阿保：有些地方沒有辦，有些有辦但是改用刀叉，副座的指示我們之前也有跟社工研討過，會後我再做個詳細的規劃來請示鎮長作裁定，看是不是要縮短？

周副主席政發：那個裡面的項目有很多，我們可以依活動項目的不同來決定要不要封鎖啊，像是唱歌封鎖就很合理，不然那些老人家在都在發呆快老人癡呆了，快點處理啦。

王課長阿保：是。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表示意見)
沒有的話，今天早上的議程就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11 時 20 分。

第五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人事室主任陳學豪、農業課長陳海菁、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總質詢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總質詢紀要：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農業課長，請教妳一下，農民灌溉的溝渠如果淤積了是誰要

負責處理這個問題？

陳課長海菁：溝渠好像都是水利會那邊在處理。

陳代表國忠：有沒有哪個法條有規定溝渠阻塞是由哪個單位負責？

陳課長海菁：這個我沒有受理過，我可能還要去查一下，原則上應該是水利會。

陳代表國忠：麻煩去釐清一下負責的是哪個單位。

陳課長海菁：是，會後我查清楚再跟代表報告。

陳代表國忠：另外，上次的休耕轉作，老百姓一直在問勘查的問題，妳認為現行規定合理嗎？例如下半期的休耕看了之後，都不能下去耕作，為什麼一定要拖到12月以後？

陳課長海菁：第一期、第二期都有一個規定的期間，主要是因為如果請休耕的話，領的休耕補助比較多的，所以規定不可以有其他轉作的事實，因為縣府會在後段進行一個抽查的動作，我們也都會提醒農民，如果抽查被看到就無法處理後續的事了，我們只是做提醒，並沒有進行二次勘查。

陳代表國忠：目前我們後龍有沒有休耕轉作被抓到的？

陳課長海菁：也是有啦，我們主要是提醒農民不要搶種，不然被縣府抽查到會很麻煩，我們公所本身是沒有再做二次勘查的舉動。

陳代表國忠：好，謝謝。建設課長，在上次五街工程的勘察時，我們就有反映過，秀水里武德宮前面巷子進去時，那個路面跟排水的問題，我們那時候建議放在這次五街工程內，這次的排水溝沒有放進去是什麼原因？當初明明講好要放進去啊。

蕭課長為澤：原本我們會勘很多地方，但最後會報給營建署的時候，他們要求要有一個軸帶中心，這樣他們才會給過，像這次就是以126線為軸帶，這些軸帶以外的都必須先拿掉，不然不會過。

陳代表國忠：那今年的小型工程有沒有辦法把那個排水溝改善完成？

蕭課長為澤：那個位置到時候要用本預算的小型工程或是別的計畫，我們可能還要再研究一下。

陳代表國忠：那個排水溝造成的百姓糾紛你曉得嗎？

蕭課長為澤：不清楚。

陳代表國忠：拜託今年的小型工程先把這個排水溝處理掉，可以嗎？

蕭課長為澤：是，我們會研議。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魏代表(水樹)。

魏代表水樹：鎮長，我們要新蓋的行政大樓，何時要動工、何時完成，以及公立納骨塔需要多少經費等，麻煩再請鎮長說明一下。

朱鎮長秋隆：我們的鎮立納骨塔，縣政府已經核定 30,123 個櫃位，其中有 29,043 個是骨灰位，1,080 個是骨骸位，目前整個工程概算預計約 1 億 3700 萬左右。

魏代表水樹：行政大樓跟納骨塔的動工、竣工期程麻煩也說明一下。

朱鎮長秋隆：行政大樓目前進行的程序到細部設計的審議，現在正申請都市設計審議，通過之後就可以送建照，同時間我們也會公告行政大樓的發包，如果快一點的話大約 6 月中、下旬左右，原本預定的時間是 7 月份招標、發包。另外，鎮立納骨塔依照目前進度來看，應該是今年 10 月份看有沒有辦法公開上網招標，預計在今年動工，行政大樓是一發包完就準備動工，完成時間我預計是在 111 年 9 月份，而納骨塔的完工時間應該會稍微早一點，大約會在 111 年 6 月份以前完工。

魏代表水樹：謝謝鎮長詳細的說明，自本席擔任民意代表以來，扣除高鐵的部分，就這兩件建設的金額最高了，以前的鎮長搞砸很多建設，希望這次你能好好的做，能把這次的建設案給成功完成。

朱鎮長秋隆：我會努力的，希望能在我們這屆任期結束前，把這兩個任務完成。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鎮長，我時常在外面聽說我們市場要遷移？是有這個計畫嗎？

朱鎮長秋隆：關於這件事，我鄭重向貴會報告，我們鎮內的第一、第二市場，第一市場已經閒置 30 幾年沒用，第二市場內部攤商常抱怨生意不好，原因就是中山路的攤販問題，所以當初我上任的第一件事就是打開中山路，雖然現在有稍微改善，但還沒辦法完整解決問題，我們透過都市計畫通盤檢討第一、第二市場這兩塊用地，另外再找一塊地來當市場，目前已經進行到這種地步，縣府那邊已經通過準備送到內政部審議，第一、

第二市場變更為商業區，新的市場預定地在公園 6 號，這塊地就是在漁會信用部旁的那塊地，這些必須透過都市計畫的通盤檢討，送到內政部審查通過後才能變更為市場用地，也許我這任來不及做後續的工作，但下一任鎮長有機會能把市場改善好，可以蓋一個新的市場讓所有攤商安心做生意、百姓舒適安全採買，以上報告。

呂代表中慶：了解了，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民政課長，我們舊的納骨塔目前到底還剩幾個位置？

李課長瑤庚：大概剩 2000 多個位置。

陳代表美雪：那舊的納骨塔目前進行到哪了？

李課長瑤庚：土地已經分割完成了。

陳代表美雪：那預計什麼時候轉正？

李課長瑤庚：現在就是要到地政變更殯葬用地，已經在申請中了。

陳代表美雪：請加快腳步，有很多生活艱苦的人需要照顧，福祿壽那邊沒辦法照顧這些人，百姓公那邊雖然有心要照顧但也沒塔位了，只能寄望公所趕緊把舊的納骨塔轉正、新的趕緊完成。

李課長瑤庚：是，我們會加緊腳步。

陳代表美雪：鎮長，新的納骨塔要麻煩你趕緊完成，後龍太多生活艱苦的人需要被照顧了，不要像福祿壽那樣，賺都他們在賺，只會汙染我們後龍，又不照顧我們後龍百姓，我們相信你的辦事能力，也會全力支持你。納骨塔跟行政大樓這兩個建案可以說是對你的考驗，我相信你有這個能力，辛苦了。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呂代表(中慶)。

呂代表中慶：鎮長，這兩件公所在發包時一定要要求財力證明必須審查清楚，不要再像上次委外那家廠商一樣了，用個空殼公司就來蓋。

朱鎮長秋隆：我們都會要求一定要甲級。

呂代表中慶：甲級也有很多假的，財力證明一定要審查清楚。

朱鎮長秋隆：是。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民政課長，目前游泳池經營的如何？還要多久才能跟外包商終止合約？我再三強調要由我們公所自行營運啊。

李課長瑤庚：之前的承包商已經終止合約了，今年度因為疫情的關係暫時不開放，等疫情過後再看看。

陳代表美雪：好，這我同意。鎮長，之後游泳池我是希望由公所自行營運，一年花個百來萬經營，我相信依公所的財政應該是沒問題才對啊，就當作照顧鎮民的花費，不然那個游泳池花那麼多錢真的很浪費。

朱鎮長秋隆：我的看法是，如果公所可以找到委外廠商幫忙經營，當然會朝這個方向進行，如果找不到委外廠商，公所才會自行營運。今年因為疫情的關係所以開放的機會不大。

陳代表美雪：好，那就明年再說。社會課，妳們最近應該很忙吧？審核通過的有幾件？

王課長阿保：禮拜五他們有加班審，應該是有三十幾件通過。

陳代表美雪：最好是能睜一隻眼閉一隻眼，通通讓他們過。

王課長阿保：主要是資料要符合啦，他們資料不足的話系統會當機，有些人不願意申請戶籍謄本，這樣我們就看不到個案全戶的狀態，這樣的案件我們還是會收，但會留到比較後面，因為我們開戶政系統很容易當機。

陳代表美雪：還有，我們的宣傳一定要夠，哪些人是可以符合資格的，要明確宣傳。

王課長阿保：這次跟農保、漁保不一樣的地方是 65 歲以上的長者不符合這次紓困對象，必須是社會救助法規定的工作人口 16~65 歲的人。

陳代表美雪：那如果是有勞保工作收入月薪 2 萬塊的，可以領嗎？

王課長阿保：那是屬於勞保局的，紓困對象不屬於公所，公所的對象是針對那些沒有公保、勞保、農保、漁保的人，例如像是攤販這些。

陳代表美雪：那妳們要好好跟後龍的攤商宣傳一下喔，他們都抱怨現在生意很難做，叫他們來申請。

王課長阿保：因為申請這個要查財稅資料，家裡如果有定存 50、100 萬的

大概就過不了了。

陳代表美雪：好的，辛苦了。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莊代表(春秋)。

莊代表春秋：民政課長，消防栓的遷移或地下化是貴課的業務嗎？

李課長瑤庚：是的。

莊代表春秋：今年有編相關經費嗎？

李課長瑤庚：沒有。

莊代表春秋：那你們這樣出去會勘不就白看了？

李課長瑤庚：可以先提報。

莊代表春秋：南港里去年有一件就會勘完了，案子移給你們，你們說沒有預算，那這樣不就白會勘了？你們應該要編相關預算啊。

李課長瑤庚：目前沒相關預算，我們再來研議看要不要追加預算。

莊代表春秋：之前自來水公司、公所、消防局都有一起來會勘，都說要地下化了就要去做啊。

李課長瑤庚：好，我再去了解一下。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我補充一下，剛莊代表(春秋)建議的是消防栓地下化，自來水公司向公所申請多少錢？

李課長瑤庚：不了解。

陳代表國忠：叫自來水公司報價啊。消防栓都裝多少支了？你當課長之後還不曉得裝一支消防栓公所配合款要多少嗎？你去年有編預算嗎？

李課長瑤庚：就我了解是沒有編。

陳代表國忠：去年我們總共配合消防局、自來水公司裝了幾支消防栓？

李課長瑤庚：我可能還要稍微再了解一下。

陳代表國忠：這問題是莊代表在工作報告時沒提到，不然早就叫你準備好資料在總質詢問了啦，去年核准的消防栓至少有 2 到 3 支，民政課的配合款也都付了，這些錢你都不曉得嗎？都不用經過你嗎？

李課長瑤庚：可能我記性不好，沒有記住，會後我再補提資料給貴會。

陳代表國忠：主計，去年一年消防栓多少錢？

陳主任碧雲：其實我記不太清楚，印象中 108 年有編過配合款。

陳代表國忠：那 109 年有編嗎？

陳主任碧雲：109 年業務單位是說還沒有核定的消防栓可以施作，所以沒有編配合款。

陳代表國忠：那 108 年編的配合款有用掉嗎？

陳主任碧雲：已經付完錢了。

陳代表國忠：那時候配合款多少錢？

陳主任碧雲：這個我真的沒記，可能要會後再查資料。

陳代表國忠：民政課長你在民政課多久了？108 年沒在民政課嗎？

李課長瑤庚：108 年 8 月時接任不到半年。

陳代表國忠：8 月接任，那你絕對有簽過消防栓配合款的文。

李課長瑤庚：應該是有，只是我記不起來。

陳代表國忠：那為什麼 108 年有編本預算，109 年卻不編？

李課長瑤庚：不是不編，預算有整體考量。

陳代表國忠：這個也才多少錢。一支消防栓公所的配合款絕對不會超過 10 萬塊啦，追加減預算還有辦法編嗎？

李課長瑤庚：這個我會去了解一下，該提追加減預算時我會向鎮長提報。

陳代表國忠：老百姓的案子拜託不要這樣踢來踢去的，這件事如果陳情到我這裡，我早就叫人開卡車把消防栓給撞斷了，看他要不要來搶修啦。消防栓是保障老百姓的生命財產，你們要為了差那幾萬塊不做嗎？又不是全部的錢都公所出，消防局、公所、自來水公司各出 1/3 啊，我看也不用搞追加減了啦，直接弄個專簽上去。

李課長瑤庚：好，這個我再去了解一下。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公所的施政有沒有什麼建言？(在場均無表示意見)

沒有意見的話，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11 日（星期一）11 時 35 分

第六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5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人事室課員詹舒琄、農業課長陳海菁、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就開始進行討論提案，首先是鎮長提案第 6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6 號案

類別：農業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為本所辦理「109 年度推廣後龍鎮西瓜標章計畫」（計畫編號:G676S09009）1 案，台電公司補助經費新台幣 20 萬元整，因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求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惟苗栗縣政府尚未核定，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俟辦理追加(減)預算時再行轉正，請查照。

說明：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中部施工處 109 年 4 月 30 日中施字第 1093661044 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農業課長說明。

陳課長海菁：農業課弄這個西瓜標章也好幾年了，各位代表應該也都有看過這個標章，除了原本經過評選的標章之外，還有副加一些 QR CODE 來溯源產銷履歷，甚至連生產的農民電話號碼都能查到，這個詢問度很高，有民眾還打電話來問說西瓜怎麼賣？請各位代表繼續支持這個西瓜標章的案子，敬請審議，謝謝。

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討論鎮長提案第 1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1 號案

類 別：社會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有關苗栗縣政府補助本鎮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9 年度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 C 級巷弄長照站」，敬請貴會同意墊付新台幣 2,925,000 元，請查照。

說 明：本案由苗栗縣政府 109 年 4 月 7 日府社老字第 1090064379 號函核定在案，查本年度並未編列是項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墊付，俟辦理年度預算追加減時再行轉正。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社會福利課長說明。

王課長阿保：本案是本鎮共有六個社區申請關懷據點，其中幾個有申請 C 級點，所以有人事費的補助，全鎮共獲得 2,925,000 元補助款，請貴會審議，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討論鎮長提案第 2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2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為本所辦理「城鎮之心工程計畫」苗栗縣後龍鎮產業廣場及西湖濕地自然資源整合計畫，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案，請審議。

說 明：

一、依據苗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18 日府水城字第 1090051830 號函辦理。

二、本案總經費為 1000 萬元(中央補助 900 萬元，地方配合款 100 萬元)，109 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年度追加減預算時再行轉正。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建設課長說明。

蕭課長為澤：本案主要是針對西湖濕地週遭的自行車道鋪設及標示牌改善，以及產業園區做休憩空間營造，請各位代表同意墊付，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這個案子是西湖溪連濕地整個規劃在一起嗎？

蕭課長為澤：是濕地周圍的自行車道而已。

陳代表國忠：西湖溪的自行車道連接到我們龍港以後，要怎麼連接到後龍市區你們有規劃嗎？

蕭課長為澤：這個部分我們有另外做一個國發會的創生計畫，目前還在核定中。

陳代表國忠：現在西湖溪的自行車道到本鎮的龍津里，從龍津里要怎麼接上西濱、北岸這邊的自行車道，當初國發會是怎麼規劃的？

蕭課長為澤：主要是從龍津漁港那邊往南走。

陳代表國忠：龍津里那邊是後龍溪的南岸，怎麼接到北岸，當初是怎麼規劃？

蕭課長為澤：那邊應該還是要先接到西濱，再經過水尾、溪洲那邊的自行

車道。

陳代表國忠：那這樣要怎麼上西濱？沒有路可以上來啊，龍津里的自行車道到漁港以後，那邊北上的車道哪有做自行車道？現在的西濱橋下台六線哪有自行車道？

蕭課長為澤：那個應該是機車道跟自行車道的混合型車道。

陳代表國忠：我們現在是要唱導環島自行車，現在自行車就沒辦法從南岸連接到北岸，現在有規劃了嗎？

蕭課長為澤：那邊應該就是只有混合行車道了。

陳代表國忠：我希望建設課如果之後有機會到國發會去開會的時候，請記得要規畫一個詳細全島自行車道。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討論鎮長提案第 3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3 號案

類 別：農業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為辦理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中部施工處補助本所辦理「109 年度後龍鎮公所與農會推動後龍鎮農業建康種苗示範推廣暨蔬菜產銷輔導計畫」經費 55 萬元乙案，因配合上級或同級政府施政需要而核定必須分擔且須及時使用之支出，惟苗栗縣政府尚未核定，請貴會同意辦理墊付，俟辦理追加(減)預算時再行轉正，請查照。

說 明：依據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核能火力發電工程處中部施工處 109 年 4 月 13 日中施字第 1093660863 號函辦理。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農業課長說明。

陳課長海菁：本案是本所跟農會合作，要補助農民西瓜、甜瓜、地瓜的種苗，讓農民對政府的施政有感，請各位代表同意墊付，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這些種苗一棵補助多少錢？

陳課長海菁：每一種都不一樣，是抓一個比例。

陳代表國忠：當初計畫書有給鎮公所嗎？

陳課長海菁：有。

陳代表國忠：每一種各補助多少錢妳不曉得嗎？要我們審預算這個就要讓我們知道啊，不然農民問我們要怎麼回答？今年西瓜一棵補助多少錢？

陳課長海菁：好像是 2 塊半吧。

陳代表國忠：這些全部都是我們的經費？還是農會的推廣經費也包含在內？

陳課長海菁：農會還有其他的補助來源，並不在這個計劃裡面。

陳代表國忠：我們想知道西瓜一棵補助 2 塊半，是全部都從台電的經費補助？還是裡面也有農會的推廣補助？還有香瓜一棵補助多少錢？

陳課長海菁：詳細的數據我再整理出來跟代表報告。

陳代表國忠：這些經費的明細妳總是要跟我們代表交代一下吧？

陳課長海菁：是，我再整理資料給代表。

陳代表國忠：這些經費都會用完嗎？還是會被花到別的地方去？

陳課長海菁：不會的，都會有相關造冊資料。

陳代表國忠：妳確定去領補助的每個農民都有農地在耕作嗎？有些農民不知道還以為這些經費都是農會的推廣經費，不知道是鎮長的德政。就像當初補助的化學肥料，他們也不曉得是我們出的經費？還是中央的錢？有些農民還買不到肥料在質疑是不是我們採買的不夠？總之以後有補助案明細都要給我們了解一下，好嗎？

陳課長海菁：是，我再補充給代表。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12 日（星期二）11 時 00 分

第七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人事室主任陳學豪、農業課長陳海菁、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今天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4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4 號案

類別：民政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為辦理「苗栗縣福祿壽殯葬園區權利金回饋計畫」新台幣 300 萬元，因本(109)年度預算未編列是項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墊付，請查照。

說明：依據苗栗縣政府 109 年 4 月 14 日府民生字第 1090070057 號函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民政課長說明。

李課長瑤庚：本案是福祿壽殯葬園區今年的回饋金 300 萬元，其中龍坑里是 150 萬元、龍津及福寧里各 75 萬元，因今年度未編列是項

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墊付，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討論鎮長提案第 5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5 號案

類 別：社會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有關苗栗縣政府補助本鎮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09 年度社區照顧關懷據點充實設備計畫」，敬請貴會同意墊付新台幣 375,000 元，請查照。

說 明：本案由苗栗縣政府 109 年 4 月 22 日府社老字第 1090075976 號函核定在案，查本年度並未編列是項預算，敬請貴會同意墊付，俟辦理年度預算追加減時再行轉正。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社會福利課長說明。

王課長阿保：本案是本鎮有關關懷據點的社區，針對設備的部分做補充，詳見後附資料，請各位代表審議，謝謝。

周副主席政發：為什麼有的錢多、有的錢少？

王課長阿保：這是因應他們的需求。

魏代表水樹：為什麼沒有埔頂里？

王課長阿保：埔頂里目前還屬於試辦階段而已，還不是正式的關懷據點。

周副主席政發：我相信每個社區都一定會有需求啊，怎麼有的編 5 萬、有的編 10 萬？差太多了吧。

王課長阿保：這些都是社區自己提的。

周副主席政發：那以後叫他們提多一點。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剛副主席是說要一視同仁，我自己是覺得要用鼓勵的，以評鑑的方式，表現好的社區要多給一點補助，不然很多社區會都不做只等著領補助，可以的話經費僅量多要一點啦，辛苦

了。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討論鎮長提案第 7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7 號案

類 別：財政、主計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檢送「108 年度苗栗縣後龍鎮公所總決算」及「108 年度苗栗縣後龍鎮總決算-公墓公園化基金附屬單位決算」各 15 本暨提案單 2 份，請查照。

說 明：依據決算法、一百零八年度總決算編製要點、一百零八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要點規定辦理。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主計室主任說明。

陳主任碧雲：首先為各位代表說明 108 年度後龍鎮總決算，來源別預決算 1、稅課收入決算數為 193,919,182 元，2、罰款及賠償收入決算數為 183,063 元，3、規費收入決算數為 7,893,116 元，4、財產收入決算數為 2,137,251 元，5、補助及協助收入決算數為 176,248,429 元，6、捐獻及贈與收入決算數為 878,660 元，7、其他收入決算數為 19,469,487 元，歲入決算數合計為 400,729,188 元。歲出預決算 1、一般政務支出 184,795,531 元，2、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14,709,410 元，3、經濟發展支出 90,561,012 元，4、社會福利支出 5,103,033 元，5、社區發展及環境保護支出 69,694,716 元，6、退休撫卹支出 17,897,108 元，7、債務支出 0 元，8、補助及其他支出 3,213,510 元，歲出決算數合計為 385,974,320 元。接下來是公墓公園化基金的部分：事業收支情形 1、業務收入預算編列 60,000 元，實際收入 43,000 元，2、業務成本及費用預算數 4,013,170 元，實際數量 5,812,203 元，3、業務短絀預算編

列 3,953,170 元，實際短絀 5,769,203 元，4、業務外收入預算編列 0 元，實收 535,429 元，5、業務外賸餘預算編列 0 元，實際賸餘 535,429 元，6、本期短絀預算編列 3953170 元，實際短絀 5,415,774 元。以上說明，請各位代表審議。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周副主席(政發)。

周副主席政發：這個看起來很複雜，麻煩請財行課長再說明一次。

張課長志宇：簡單來說這次的年度決算，公所是有結餘的，結餘數為 14,754,868 元。

周副主席政發：那這些結餘數之後可以移給新蓋的行政大樓用嗎？

張課長志宇：新建行政大樓的財源會是由拍賣富田國小的錢來做為自籌款。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13 日（星期三）11 時 30 分

第八次會議

時 間：民國 109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40 分

地 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人事室主任陳學豪、農業課員張維海、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今天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8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8 號案

類 別：民政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檢送返還萬善祠(百姓公)捐贈本所協助聚福堂納骨塔合法化共有物分割後所餘土地(後龍鎮龍城段 1544-0014 地號)提案單，詳如說明，敬請貴會審議。

說 明：

- 一、依據土地法第 25 條規定辦理。
- 二、審本鎮聚福堂納骨塔(堂)民國 100 年 10 月 4 日起因土地問題遭苗栗縣政府禁止對外販售，萬善祠(百姓公)於 104 年 9 月 3 日捐贈本所需用土地協助合法化並簽訂捐贈協議書。
- 三、依據捐贈協議書意旨，後龍鎮公所應於完成共有物分割後應即返還自龍城段 1544-0000 地號分割後同段 1544-0014 地號。
- 四、俟貴會審議通過後，依規賡續辦理土地捐贈返還程序。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民政課長說明。

李課長瑤庚：本案是舊的聚福堂土地分割，百姓公捐贈的土地當初有特別聲明，分割完剩下的土地要歸還給他們，所以依土地法 25 條之規定先送貴會審議，等通過後再行返還程序，請代表審議。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民政課長，聚福堂的土地問題，當初早期在蓋的時候，是蓋到私人土地上嗎？

李課長瑤庚：這個應該是當初地政測量的問題。

陳代表國忠：到底以前的公墓是怎麼劃分的？為什麼會有一些私人民眾的墓埋在那邊，變成私人的土地？

李課長瑤庚：現在分割完成的那塊地上面已經沒有私人土地了。

陳代表國忠：現在聚福堂下面既有的那些到中間現有的這些私人墳墓。

李課長瑤庚：這塊聽說是分割給百姓公了。

陳代表國忠：到底這些土地當初是如何取得的？怎樣變成現在是百姓公的土地？

李課長瑤庚：這是依照法院的判決作的強制分割。

陳代表國忠：那現有的墳墓要怎麼處理？

朱鎮長秋隆：百姓公之所以之前會有那些土地，是因為兩年前就有跟它們買，1544 這塊都是私有土地，有很多人共同持分，那邊很多的墳墓大部分都是有持分的，這次的共有物分割基本上這些墓都已經依照持分單獨分割出去了，百姓公捐給我們 1 甲多地，而我們需要的只有兩分多地而已，當初有協議分割完扣掉我們所使用的之後，剩下的必須返還。

陳代表國忠：當初我們接受贈與的時候是一整片土地，而現有的私有墓在早期約 4、50 年前就有向當時的地主購買，現在說要割給百姓公，這個要怎麼處理？

朱鎮長秋隆：代表，現在那邊上面這些私人的墓主，本身都有持分了，現在這次的共有物分割當然就是分割它們自己的啊，百姓公在上面沒有墳墓，剩下的 1544-14 這塊土地是沒有墳墓的，那是塊空地。

陳代表國忠：這個案子我們先保留一下，先不要通過，因為有人陳情百姓公，現在那邊很多墳墓都釘在鐵管上面，那些鐵管到底是誰的土地？他們都說是百姓公的啊。

朱鎮長秋隆：百姓公現在所分割出來的位置，應該是沒有分割在上面才對啊。這些其實都跟我們沒關係啦，這是百姓公跟那些民眾的事，是屬於私人事務。

陳代表國忠：我覺得這個案子是不是先保留一下，我們一起去現場看一下。

周副主席政發：主席，我建議先休息五分鐘，大家緩和一下。

花主席麗卿：好，那先休息五分鐘。

(休息結束，會議繼續)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鎮長，我不認同剛陳代表(國忠)所說的，畢竟如果地主有意見，那也是地主跟百姓公的事，本席認為百姓公好意捐贈土地給我們，如果我們今天還在擋這個案子，真的就不合理了，這個案子一定要給他通過才行。

陳代表國忠：鎮長，你說百姓公分到的土地是沒有墳墓，那現在聚福堂下面有墳墓的那些土地呢？

朱鎮長秋隆：那些都是私人的地，他們都有各自的持分，這次的共有物分割其實公所做了一件好事，原本這些地主擁有持分不知道他們的範圍到哪裡，這次我們提出共有物分割後，法院會經過每個地主同意後才下判決。

陳代表國忠：每個墳墓的土地持有人都有到法院去嗎？

朱鎮長秋隆：只要是共有人都有。

陳代表國忠：現有的墳墓每個都是共有人嗎？

朱鎮長秋隆：都有。

陳代表國忠：那為什麼會有墳墓的共有人說他不知道這件事情？

朱鎮長秋隆：不可能啦，這個案子在法院走了兩年多才判決下來。

呂代表中慶：因為我曾參加法院的判決，我代表我岳父去的，這件事我有了解，我來解釋一下，除非以前有亂葬卻沒有土地持分的，這個糾紛就屬他們跟百姓公之間的，而這個案子是百姓公好意捐土地給我們的，跟上述是兩回事啦，如果我們因為這種事而影響到返還土地給百姓公，這樣反而是我們站不住腳啦。

周副主席政發：本席也認同鎮長及呂代表(中慶)的意見，希望各位代表也能同意這個案子。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9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9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為辦理後龍鎮傳統型路燈換裝工程一案，詳如說明，提請貴會同意。

說明：

一、為配合近年節能減碳與能源局推廣使用節能燈具之趨勢，擬進行本鎮既有傳統型路燈燈具之換裝，總經費 1000 萬元。

二、旨案屆時依實作數量結算，預計工程完竣驗收後於 110 年支付決算之勞務費與第一期工程款 150 萬元，剩餘之工程經費將自 111 年起均分為六年期分年編列預算支付，經估算更換為節能型燈具之年度節電效益得以支應分期之工程款，並可享有六年之燈具保固期。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建設課長說明。

蕭課長為澤：本案為配合近年節能燈具使用之趨勢，本所預計將鎮上傳統型燈具汰換為 LED 燈具，本案預計於完成之後將參考縣政府做法付第一期工程款之後，燈具的保固期有六年，逐年分期編列預算支應，請各位代表審議，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這 1000 萬是能源局有補助？還是自有財源？

蕭課長為澤：自有財源，配合他的保固期六年，我們也是分六期編列預算。

陳代表國忠：1000 萬分六期給包商？

蕭課長為澤：對。

陳代表國忠：現在換一盞 LED 燈的成本是多少？

蕭課長為澤：一盞應該是 1 萬以內。

陳代表國忠：到底多少？

蕭課長為澤：因為這個工程還會有委託設計監造費用，代表問的是單純工程的部分嗎？

陳代表國忠：全部費用都包含，平均一盞要花多少錢？

蕭課長為澤：現在是設計成開口合約的形式，所以會依廠商實際做多少來

換算，預計可以做 1200~1300 盞左右。

陳代表國忠：全後龍鎮舊式路燈應該不只 1000 盞吧？

蕭課長為澤：應該是 1000 初。

陳代表國忠：你有去查過嗎？

蕭課長為澤：有，依據電力公司的帳單。

陳代表國忠：現在台一線上面有多少盞路燈？

蕭課長為澤：這不清楚，帳單上是依照他們的電號。

陳代表國忠：如果只有 1000 盞的汰換額度，我敢保證絕對換不完全鎮的路燈啦，就算你換完 1000 盞之後，後龍鎮還沒換的路燈絕對還是超過 1000 盞啦。

蕭課長為澤：公路路燈目前不在我們優先汰換的名單內，我們主要會先汰換舊式水泥燈桿的路燈。

陳代表國忠：本鎮有造冊跟沒造冊的路燈一共有多少？

蕭課長為澤：這個到時候我們也會一併處理。

陳代表國忠：這 1000 萬我覺得頂多處理完那些住家旁的路燈，沒辦法處理公路路燈啦。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周副主席(政發)。

周副主席政發：課長，你這給的資料太籠統了，保固的細項都沒有看到啊，到底怎麼保固？

蕭課長為澤：就是保固期間有遇到的問題，都可以請施工廠商去處理。

周副主席政發：保固期間的任何花費都不必費用？

蕭課長為澤：不用。

周副主席政發：那這個工程款為什麼不向中央爭取經費？怎麼是花自有財源？本所的經費不是很拮据嗎？

蕭課長為澤：因為中央的相關經費計劃已經沒有了。

周副主席政發：你覺得這樣做比較好嗎？

蕭課長為澤：因為 LED 燈具真的比較省電費。

周副主席政發：可以省多少？

蕭課長為澤：這要依跨度跟載數的瓦度而有所不同。

周副主席政發：那你這些資料都要附給我們啊，不然你就這樣送案過來就要我們通過喔？以後要改進一下啦。

蕭課長為澤：好。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之前縣府弄的 LED 路燈跟這次我們要弄的 LED 型號有什麼不同？他們的保固是幾年？

蕭課長為澤：應該是五年。

陳代表國忠：這些 LED 路燈五年後全部歸鎮公所管理對吧？如果這次我們弄的 LED 型號跟縣府不同，到時候保固期一過我們的備品就要變成三種，當初在標的時候為什麼沒有規定使用相同型號？不然以後我們接管時，民眾報修我們去到現場可能又會帶錯備品。

蕭課長為澤：我們這次做的 LED 是跟縣府那批一樣的瓦數，現在能源局規定的燈具，裡面的電源供應器都是互通的。

陳代表國忠：但是型號不同，以後更換備品就會遇到很多問題啊，難道瓦數一樣這些都可以通用嗎？

蕭課長為澤：是的。

陳代表國忠：所以這次是用 35 瓦的，代表都不會去汰換公路型路燈了吧？

蕭課長為澤：是的。連其他鄉鎮的新設路燈瓦數都是一樣的。

陳代表國忠：好。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10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10 號案

類別：民政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由：檢送苗栗縣後龍鎮公所納骨設施新建計畫經費概算、舉借之提案單及補辦預算數額表，詳如說明，敬請貴會審議。

說明：

一、旨揭興辦事業計畫業經苗栗縣政府 109 年 3 月 9 日府民生字第 1090043196 號函核定在案，另本所納骨設施新建工程舉借財

務審查計畫經該府 109 年 4 月 29 日府財務字第 1090080862 號函知同年 4 月 23 日苗栗縣公共債務管理委員會 109 年度第 2 次會議決議依照本所提案通過在案。

二、有鑑於本鎮聚福堂納骨塔(堂)自民國 100 年 10 月 4 日起因土地問題遭苗栗縣政府禁止對外販售後，鎮內公立納骨塔位不足，民眾需求迫切且土地取得單純，於既有公墓公園內設置納骨塔，提供兼具美化及綠化之骨灰骸存放設施。

三、本計畫納骨設施所需用地用於本鎮龍城段 1609、1610、1611 地號等 3 筆土地 8918.41 平方公尺基地範圍內興建一棟地上四層樓之 RC 結構納骨塔、一棟管理室及衛生設備；另總樓地板面積約為 2807.16 平方公尺，規劃骨灰骸存放區、大廳、祭拜區、服務中心、家屬休息室及衛生設備，其中，設置規劃 30123 個櫃位，提供後龍鎮未來 35 年之所需。

四、考量縣內各鄉鎮市公所所屬納骨設施目前均為自建，且盈餘皆能回饋公所，惟宥於本所財源困窘，擬採舉借辦理。

五、俟貴會審議通過後，完備預算程序向金融機構舉借辦理。

辦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民政課長說明。

李課長瑤庚：本案納骨塔之前貴會建議由本所自建自營，鎮長也朝此方向積極辦理，新的納骨塔會座落於舊的聚福堂右前方的停車場，興辦事業計畫也於今年三月份經縣府生命事業科核准，本案總經費約需一億三千七百多萬，考量本所財政困難將以舉債方式辦理，舉債照規定須經縣府的審查會，今年四月份在縣府有一個自償性債務審查會也已經通過了，但依照預算法之規定本案須送交貴會審查通過後，才能進行後續事宜，麻煩各位代表審議，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這個納骨塔預計做三萬多個塔位，有預計總共會花掉多少錢嗎？

李課長瑤庚：目前第一期的經費是一億三千七百多萬，全部都弄到好的話要一億五千萬。

陳代表國忠：我覺得你要給我們一個報告，裡面要寫清楚哪邊花多少錢、多久可以回收多少錢之類的啊。

李課長瑤庚：這個資料我再馬上請同事送過來。

陳代表國忠：當初規劃公司沒有給你們評估報告嗎？你都沒參加規劃案嗎？這個案子是不是從一開始就妳接手了？

李課長瑤庚：一開始不是我接手的。

陳代表國忠：那規劃公司來報告的時候，你有沒有參與？規劃公司有沒有跟你們說全部的納骨塔位都賣光會賺多少錢？不然這些都不知道的話，以後代表們要怎麼審議你們訂出的價錢？這樣是要怎麼照顧老百姓。

李課長瑤庚：跟代表報告，代表您剛說的是對的，應該是我記性比較不好。

陳代表國忠：以後妳們提案過來的話，最少都要有評估，不管是利息多少、幾年後可回本，這些都要讓我們知道啊。

李課長瑤庚：我們現在是在準備這一億三千萬的內容，代表剛提到的比較屬於第二期的經費。

陳代表國忠：那一億三千多萬裡面裝修幾個櫃位？

李課長瑤庚：詳細的數自我還要再確認。

陳代表國忠：你們以後提到代表會的案子，都要附上詳細的資料才行啊。

李課長瑤庚：這個部份我很抱歉，沒有附上該資料，之後我在補上資料給代表。

陳代表國忠：那這個案子我看明天再來討論好了。

李課長瑤庚：資料我可以請同事馬上送過來。

陳代表美雪：我也覺得明天把資料備齊再來討論。

花主席麗卿：那就明天再接續討論，今天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14 日（星期四）上午 11 時 40 分

第九次會議

時間：民國 109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10 時 40 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人員：花主席麗卿、周副主席政發、呂代表中慶、謝代表海山、王代表光松、魏代表水樹、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陳代表美雪、王代表木林、莊代表春秋。

列席人員：鎮長朱秋隆、主任秘書林澄清、社會福利課課長王阿保、建設課課長蕭為澤、財行課課長張志宇、主計室主任陳碧雲、文化觀光課課長劉柏瑩、清潔隊隊長王玉美、市場管理員莊金火、民政課課長李瑤庚、人事室主任陳學豪、農業課長陳海菁、圖書館管理員劉文濱、本會秘書余金泉。

主席：花麗卿

紀錄：洪國松

會議事項：討論提案

余秘書金泉報告：依據代表出席人數已逾半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主席宣布開會。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我們今天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10 號案。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民政課長說明。

李課長瑤庚：昨天本案有兩件事，第一件事是納骨塔興辦事業計畫，第二件事是自償性債務舉借。關於昨天會議上提到的興辦事業計畫，縣政府核定的資料我已發送到各位代表手上，這邊我跟各位解釋一下，如果代表還不清楚的話，我今天有把本案承辦人劉文標帶來，再請他來補充說明。首先我們先看到興辦事業計畫的部分，總工程費是預計 2 億 5207 萬 8335 元，第一期工程費預計 1 億 3484 萬 9366 元，關於昨天陳代表(國忠)所詢問的骨灰位一共有 2888 位、骨骸 288 位以及地藏王菩薩。第二期工程預計花費為 1 億 1722 萬 8969 元，第二期工程最主要是設置骨灰櫃的工程，骨灰位一共有 2 萬 6155 位、骨骸 792 位，以上就是這次縣府核定的興辦事業最主要內容。其中第一期工程費預計 1 億 3484 萬 9366 元與我們提出的墊付金額稍有出入，是因為核定下來之後位置有偏移需要修正，所以總共金額為 1 億 3736 萬 8037 元。接下來看到債

務舉借的部分，這是經過縣政府財政室通過的舉借內容，計畫評估期間是民國 109 年至 146 年，總共有 38 年。動工日期預計是在今年 7 月，預計 2 年 3 個月在 110 年 10 月分左右完工，營運期間為 110 年至 146 年，總櫃位是 30123 個，因考量公所的財政，所以這次是全額舉借，預計 15 年將貸款還清，加上寬限期 3 年，所以一共是 18 年，利息是 2%，前三年只還息不還本，這個利息部分將會以公墓基金支應，以上簡單報告，請代表審議，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課長，舉債的利息你們訂 2%，以後標售完借款是從民政出去借？還是財政出去借？

李課長瑤庚：按程序應該是由財政籌款。

陳代表國忠：財政課長，現在的利息應該沒有這麼高吧？

張課長志宇：按機動利率來看的話，現在這個月份是比較高的。

陳代表國忠：這個利率以後是用公開招標還是廠商直接報價？

張課長志宇：我們會比照採購法公開上網公告，取最低標。

陳代表國忠：好。民政課長，我們 109 年就要分期舉債 4000 萬，這樣的利息，我們公墓基金還剩多少？

李課長瑤庚：200 多萬。

陳代表國忠：舉債 4000 萬的利息一年要多少錢？

李課長瑤庚：請代表參閱附件第六頁，我們有一個詳細的財政分析。

陳代表國忠：這棟納骨塔應該要到 111 年才能落成，拿到使用執照、營運許可我看也要到 112 年去了啦。

朱鎮長秋隆：在這個期間就會啟用了。

陳代表國忠：我是在算還沒開始營運以前，這筆利息費用籌夠了嗎？到時候如果公墓基金不夠支應的話，還有什麼地方可以有錢支付？

朱鎮長秋隆：因為這個問題牽涉到跨課室，這邊由我來統一回答，這次的分期舉債 109 年借 4000 多萬、110 年借 6000 多萬、111 年借 2000 多萬，這期間我們必須從公墓基金去支付利息，而公墓基金還有將近 300 萬的金額，是足以支付這兩三年的利息的。

陳代表國忠：好，這些基本的財政問題應該都要注意到才對。

朱鎮長秋隆：另外我再跟代表解釋一下，這次的採購我們會找出一家對我們最有利的銀行來舉借，公所本身會先訂一個年利率，我們會邀請各家銀行來報價，之後我們會從中選一家利息最低的來配合。

陳代表國忠：我覺得我們借這麼大筆的金額，銀行應該開在 1.4% 以下的利率就會有人承攬了。

朱鎮長秋隆：跟代表報告，現在的自用住宅利率，就我所知的是 1.3%。

陳代表國忠：那個都是小額的貸款，我們這個這麼大的案子。

朱鎮長秋隆：對啊，我們也希望可以拿到更低的利率。

陳代表國忠：好，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這個納骨塔的興辦事業中央不是有個補助嗎？可以借很低很低利率的那種啊，我記得好像 0.04% 吧？

朱鎮長秋隆：那個已經停止了，只能跟民間銀行借。

陳代表美雪：是喔，怎麼這樣。

朱鎮長秋隆：那個在 105 年就停辦了，而且那個也沒辦法全額借。

陳代表美雪：好。另外，課長，新的納骨塔從建到營運要四年，那舊的納骨塔什麼時候會轉正好？

李課長瑤庚：前陣子土地分割的部分已經處理完了，現在在辦理更正編定，完成之後就可以辦補照。

陳代表美雪：那要趕快喔，趕緊補正完開始營運還能補貼新的納骨塔一些利息費用。

李課長瑤庚：是。

陳代表美雪：再來，我們借款那麼大筆金額，利息部分真的要好好喬一下。

李課長瑤庚：是。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周副主席(政發)。

周副主席政發：課長，我建議一下，舊的納骨塔如果轉正完剩餘的塔位就別賣了，可以留著當給清寒鎮民的愛心塔位，當做一個德政。

李課長瑤庚：周副主席(政發)的建議很好，等補照完重啟，我們會朝這個方向研擬。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美雪)。

陳代表美雪：剛周副主席(政發)的建議我是很認同啦，但補照完一些比較好賣的位置還是可以賣，等賣到新的啟用後舊的就留做愛心塔位，這樣可以嗎？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繼續審議鎮長提案第 11 號案。

鎮長提案 第 11 號案

類 別：環保

提案人：朱鎮長秋隆

案 由：有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核定補助辦理 109 年度「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新台幣 44 萬 5000 元整(補助款新台幣 39 萬 1600 元整、配合款 5 萬 3400 元整)，因本年度未編列是項計畫預算，惠請貴會同意先行墊付，俟辦理預算追加減時再行轉正，詳如說明，敬請查照惠准。

說 明：

一、依據苗栗縣政府環境保護局 109 年 4 月 24 日環衛字第 1090024045 號函辦理。

二、本計畫申請內容為辦理淨灘活動、僱用大型機具執行海岸環境整理及購買環境維護用清潔用品、工具。

辦 法：請 貴會審議後惠復。

議 決：照案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清潔隊長說明。

王隊長玉美：有關本案為環保署補助的「優質公廁及美質環境推動計畫」44 萬 5000 元整，主要內容為辦理淨灘活動、僱用大型機具執行海岸環境整理及購買環境維護用清潔用品、工具，請代表審議，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如果沒有意見，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有關鎮長提案的部分已經結束，接下來審議代表提案的部分，進行代表提案第 1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1 號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陳代表國忠

連署人：朱代表朝民、周副主席政發、魏代表水樹

案由：請函轉自來水公司及陳立委超明服務處，共同派員會勘，就本鎮溪洲里 11 鄰，儘速裝設自來水，以利地方民生用水之需。

說明：

一、本鎮溪洲里 11 鄰係鎮內少數，全鄰均未裝設自來水管線之處，住戶莫不引頸期盼能早日施設，以解用水之苦。

二、本案為地下水受污染嚴重地區，裝設自來水與否，攸關民眾身體健康。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決：照案建議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陳代表(國忠)說明。

陳代表國忠：建設課長，政府現在還有沒有獎勵自來水普及的經費？

蕭課長為澤：無自來水地區要申請，如果名單進來我們就轉給縣政府，他們會再報給自來水公司，再報請中央經濟部去評比。

陳代表國忠：我希望公所在往上陳報時，可以強調偏遠地區無自來水的管線工程可以免收路修費，我們可以用這個籌碼來溝通，看能不能提高優先序，這樣可以照顧我們偏遠的鎮民，可以嗎？

朱鎮長秋隆：代表，我們會先針對溪洲里 11 鄰這個案子，在爭取經費的當下，我們會同意免收路修費，讓居民降低所要承受的安裝費用，最重要的是要讓這些居民有意願要裝設自來水，只要有意願的住戶多，大家要承擔的費用就會降低。

陳代表國忠：好，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於本案有沒有意見？請周副主席(政發)。

周副主席政發：課長，我跟你說縣府每年都有一筆中央補助的自來水經費，我曾處理過這種案子，你要先去縣府要看看經費，多努力一下。

蕭課長為澤：是。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進行代表提案第 2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2 號案

類別：建設

提案人：陳代表國忠

連署人：朱代表朝民、周副主席政發、魏代表水樹

案由：請函轉台電公司苗栗營業處，就本鎮成功路電線地下化工程能積極辦理，以利地方需要及維護市容觀瞻。

說明：經查本案台電公司已列入優先地下化施作地點在案，工程延宕多時，公所應積極督促台電施工時程，以維鎮民權益。

辦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決：照案建議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陳代表(國忠)說明。

陳代表國忠：這個案子上次臨時會我也有督促過了，成功路是本鎮非常市中心的道路，人車相當多，為什麼地下化工程到現在還沒完成？你看苗 8、苗 9 這麼偏遠都在做地下化工程，我們市中心的主要幹道到現在幾十年了都還沒完成，如果他們再不趕快完成，公所就函文跟他們說以後不准再申請路權了，課長，可以這樣函文去要求嗎？

朱鎮長秋隆：代表，公文書上不宜這樣說啦，我們會行文督促請他們儘快施作，如果他們不積極的話，我們也會另有作為。我在猜想這個工程的延宕應該是跟汗水下水道工程有關。

陳代表國忠：不是，我們私底下有跟他們溝通過，最主要的是因為包商認為不好施作，因為成功路管線太多，所以他們都挑好施作的處

理。

朱鎮長秋隆：好，那我們會儘快督促台電去處理。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
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進行代表提案第 3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3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莊代表春秋

連署人：周副主席政發、陳代表國忠

案 由：請鎮公所儘速，就本鎮好望角遊憩區，洽請南勢派出所加強巡邏，
並於停車場裝設監視器，以有效遏阻宵小不法行徑，確保遊客財
物安全。

說 明：

一、好望角遊憩區，每逢例假日遊客頗眾，屢有遊客疏忽，置放
財物於車上，為宵小所趁造成財損情事。

二、鑒於旨案地點竊案頻繁，除請警方加強巡邏外，裝設監視器
後，有助警方事後偵辦及防患未然。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建議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莊代表(春秋)說明。

莊代表春秋：課長，請問一下好望角停車場什麼時候才能開始啟用？

蕭課長為澤：近期已經施作完準備驗收了，等驗收完請補助單位來會勘後
就能啟用。

莊代表春秋：那關於本席提案的這個監視器，因為停車場是你們蓋的，但
我看總預算監視器的汰換是編在民政課，看能不能請鎮長裁
示看由哪個課室來負責做，因為監視器真的很重要。

朱鎮長秋隆：這個案件我們在第二期施作時，就會把監視器包含在設計內，
第一停車場及第二停車場的監視系統都含在裡面了，到時候
看主機要放在哪邊我們再來討論，也會請派出所在這段期間

加強巡邏，我們第一期作完請水保局的長官來看過之後，第二期的經費也是來自於水保局，經費其實已經合併，只是他要看第一期的進度及效益，才會再核定第二期的經費給我們繼續施作。

莊代表春秋：那不就要再等個兩年？

朱鎮長秋隆：不用。這些經費已經框定，我們施作的速度會很快，國發會已經請水保局補助這個經費 1200 萬，所以我們作完第一期就趕緊請水保局長官過來看，等看完之後我們第一期就會趕緊開放停車，同時間也會儘快搞定第二期的經費，以上報告。

莊代表春秋：謝謝鎮長。課長，那個本身不是就有監視器嗎？不然等停車場開放時就暫時先拉一個鏡頭過去，這不需要多少經費吧？

蕭課長為澤：目前那邊應該是沒有監視器。

莊代表春秋：好吧，那就先這樣。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進行代表提案第 4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4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陳代表美雪

連署人：周副主席政發、陳代表國忠、朱代表朝民

案 由：請鎮公所函文台電公司，就本鎮大山火車站週遭區域(舊苗 8 線)，惠於辦理電線地下化工程，以維市容觀瞻。

說 明：

一、本案大山火車站，站體建築已列古蹟，平日慕名而來遊客人數頗多。

二、惟站前週遭區域(舊苗 8 線)，電線及電桿雜亂無章、嚴重影響整體景觀。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建議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陳代表(美雪)說明。

陳代表美雪：本案我希望公所能予以協助，該車站已列入古蹟，而且之前有車輛為閃避電桿而衝撞車站，市容也真的很難看，那邊現在遊客很多，再拜託鎮長、課長多費心了。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進行代表提案第 5 號案。

代表提案 第 5 號案

類 別：建設

提案人：陳代表國忠

連署人：周副主席政發、魏代表水樹

案 由：請鎮公所儘速向國產署，申請撥用本鎮砂崙湖段 202 地號國有地，俾利後續辦理，苗 126 線觀光軸帶，道路品質提升工程之需。

說 明：本案已獲國產署同意撥用(國產署苗栗辦事處，台財產中苗三字第 10837015390 函)在案，相關申撥行政程序，請公所積極辦理。

辦 法：大會通過後請鎮公所積極辦理。

議 決：照案建議通過。

討論紀要：

花主席麗卿：本案請陳代表(國忠)說明。

陳代表國忠：建設課長，當初在規畫要鋪設那條巷子的時候，因國產署土地而無法鋪設，你們看要怎麼向國產署申請撥用，還是那塊地有被人民承租，看有沒有違反相關法條，這個案子應該是哪個單位要負責的？

朱鎮長秋隆：代表，不曉得你說的這個地號在哪個地方？以及這塊土地撥用的用途為何？試要鋪設道路嗎？

陳代表國忠：這是現有巷道，這次在設計內要鋪設 AC，後來因為承租戶的問題 AC 無法鋪設，所以這條道路的管理權到底算是建設還是財行？

朱鎮長秋隆：這應該算是建設的權限，因為這個要先請國產署過來會勘。

陳代表國忠：已經會勘過了，也回文了。

朱鎮長秋隆：回文他們公所要提撥用？

陳代表國忠：對，你要回文給他們，但這是人民依三七五向國產署承租的項目，並非無償。

朱鎮長秋隆：他現在就算是依三七五承租，但也沒有做為農用啊，所以應該沒有三七五的問題了。

陳代表國忠：那就直接看公所哪個課室要來負責。

朱鎮長秋隆：公所這邊會由建設課負責，我們會向國產署提出撥用。

陳代表國忠：謝謝。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本案有沒有什麼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案通過！

余秘書金泉：各位代表女士先生，接下來進行臨時動議。

臨時動議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公所的施政有沒有意見？請陳代表(國忠)。

陳代表國忠：建設課長，南龍里鐵路高架橋下到河邊有一條以前縣府施作的雨水下水道工程，當完之後這條路公所有接收回來嗎？在最後一個涵洞下來往堤防那邊。

蕭課長為澤：這個我要回去後請廠商查看看，如果是下水道工程，路權應該是還沒回來。

陳代表國忠：雨水下水道工程早就完成，保固期也過了。事實上我也只是為了反映一件事，那條道路過保固之後破損的很嚴重，已經影響到底下的 CLSM 品質問題，也影響到上面的 AC，鎮長應該也曉得那邊的路面問題吧？

朱鎮長秋隆：那個路段我已經去看過了，我們準備找經費來處理，已經在著手當中。

陳代表國忠：下次要施做的時候，記得請他們切結底下 CLSM 的部分以及上面 AC 的問題。

朱鎮長秋隆：如果是這樣的話，我應該會先請縣府過來，因為當初是他們來改善的，但現在路面已經塌陷，代表他們當時做的不夠紮

實，現在這個工作是不是該由縣府來幫忙處理這個問題。

陳代表國忠：公所可以跟縣府調解一下，假如 AC 鋪完以後依然會這樣的話，縣府應當承擔這個問題。

朱鎮長秋隆：這個我再跟他們講。

花主席麗卿：各位代表對公所的施政有沒有意見?(在場均無意見)沒有的話，本次會議到此結束，散會！

散 會：民國 109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上午 11 時 40 分

參、附 錄

一、議決案分類統計一覽表

提案別		類 別							合 計
		財政 主計	行政	民政	建設	社會	其他		
鎮長提案	提案	1		3	2	2	3	11	
	通過	1		3	2	2	3	11	
	不通過								
代表提案	提案				5			5	
	通過				5			5	
	不通過								
陳情案	提案								
	通過								
	不通過								
合計	提案	1		3	7	2	3	16	
	通過	1		3	7	2	3	16	
	不通過								

議決結果：通過 16 件、不通過 0 件、保留 0 件。

二、代表出席狀況一覽表

職稱	姓名	5月 4日 (一)	5月 5日 (二)	5月 6日 (三)	5月 7日 (四)	5月 8日 (五)	5月 9日 (六)	5月 10日 (日)	5月 11日 (一)	5月 12日 (二)	5月 13日 (三)	5月 14日 (四)	5月 15日 (五)	
主席	花麗卿	○	○	○	○	○	例 假 日	例 假 日	○	○	○	○	○	
副主席	周政發	○	○	○	○	○			○	○	○	○	○	○
代表	呂中慶	○	○	○	○	○			○	○	○	○	○	○
代表	謝海山	○	○	○	○	○			○	○	○	○	○	○
代表	王光松	○	○	○	○	○			○	○	○	○	○	○
代表	魏水樹	○	○	○	○	○			○	○	○	○	○	○
代表	陳國忠	○	○	○	○	○			○	○	○	○	○	○
代表	朱朝民	○	○	○	○	○			○	○	○	○	○	○
代表	陳美雪	○	○	○	○	○			○	○	○	○	○	○
代表	王木林	○	○	○	○	○			○	○	○	○	○	○
代表	莊春秋	○	○	○	○	○			○	○	○	○	○	○

備註： ○ 出席 △ 請假 × 缺席